

证券代码：000529 证券简称：广弘控股 公告编号：2023-29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

总部产业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为贯彻落实公司发展规划，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6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建设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广东广弘创汇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弘创汇湾公司”）投资建设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项目，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不超过136,116.16万元范围内，负责该项目的一切运作事宜。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项目投资方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广东广弘创汇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 单位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桃园东路99号力合科技产业中心10栋研发车间905—15 研发车间
3. 法定代表人：姚威
4.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 注册资金：10000 万（元）
6. 成立日期：2022 年 9 月 20 日
7. 营业期限：长期

8. 股权结构：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持有广弘创汇湾公司 100%股权；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 70%股权，佛山市南海区联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 30%股权；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广东省广弘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间接持有广弘创汇湾公司 70%股权，南海联华间接持有广弘创汇湾公司 30%股权。

9.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园区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创业空间服务；物业管理；科技中介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税务服务；餐饮管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科普宣传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 经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广弘创汇湾公司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三、投资项目概况

（一）投资项目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建设的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立足广弘控股优势民生主业，聚焦绿色食品“专精特新”领域，定位于食品科技与生物科技创新资源集群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项目位于佛山国家高新区内，是佛山市“十大创新引领型特色制造业园区”佛中人才创新灯塔产业园创新灯塔社区极核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坐落在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黄洞迳水库旁，毗邻南海大学城。项目规划净用地面积 40075.48 m²，根据地块规划条件及土地出让方案，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36,003 m²（计容建筑面积约 100,003 m²），共分为四大中心功能区：一是产业孵化服务中心，为初

创型企业、科创团队创设孵化器和加速器；二是产业创新服务中心，面向集团型龙头企业、中小企业提供综合办公及试验服务；三是多边资源共享中心，为入园企业提供园区服务、产研实践及交流活动空间；四是综合服务中心，满足进驻企业人员生活配套等需求。此外，项目设公共设施、地下车库等。项目采用开放式布局，围绕地块中心水体，首层架空开放，与政府规划的公园广场、临湖绿道相连接，充分展现“园区+社区+景区”和“岭南园林，山水胜景”的理念。

（二）投资项目进度

广弘创汇湾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种禽有限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日前，佛山市自然资源局已向广弘创汇湾公司颁发项目地块《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所属不动产将用于建设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48、53、83、85 和 2023-22）。

四、对外投资的金额及资金来源

根据相关政策文件，结合工程造价信息及市场价格情况，广弘创汇湾公司投资建设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项目金额不超过 136,116.16 万元。为减少自有资金占用，合理利用财务杠杆，提高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项目投资资金来源由“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组成。

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广弘创汇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9.4 亿元长期项目贷款及公司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由广弘创汇湾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9.4 亿元长期项目贷款，期限 18 年，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为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高质量发展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有关要求，夯实广弘控股“一港四基地”产业布局，充分发挥广弘控股建设大食品产业生态重要抓手作用，提升行业影响力。

（二）风险和应对措施

针对可能出现的招商不及预期和运营收益不及预期的经营风险，项目计划多管齐下：一是招商先行，在建设期就启动招商，争取落实部分核心客户完成定制开发；二是引入专业机构，整合外部资源进行联合招商；三是对接佛山市国家高新区，结合政府部门招商引资工作，承接政府招商客户；四是加强与当地政府沟通，争取更多园区优惠政策及财政补贴等。

针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与所在地互适程度（如环境、施工等）带来的影响的社会影响风险，项目将加强与当地公安、消防、环保等政府部门联系，依法依规做好施工具体工作。

针对政府调整区域产业定位和产业政策影响入园企业和园区经营的政策风险，项目将加强政策研究力度，强化与当地沟通，及时根据政策走向调整经营策略。

（三）对公司的影响

佛山南海广弘创汇湾总部产业基地项目将依托园区产业发展实体，围绕生物科技、食品科技两大主导产业，打造产业孵化服务平台、多边资源共享平台、产业创新服务平台、综合服务平台。产业创新平台将通过创设产学研基地、科研成果产业化基地、中试服务中心等基础设施，汇聚有关高等院校、科研院所技术资源，打造产业科技创新摇篮；产业孵化平台将以创业指导中心、企业咨询服务中心、产业金融服务中心为抓手，为有关科技团队、中小企业蓬勃发展提供加速器；多边资源共享平台依托行业峰会、产业联盟等设施，打造入园企业与广弘控股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产业同心圆。本次对外投资不影响公司现有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跟进投资进展情况，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